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公告

80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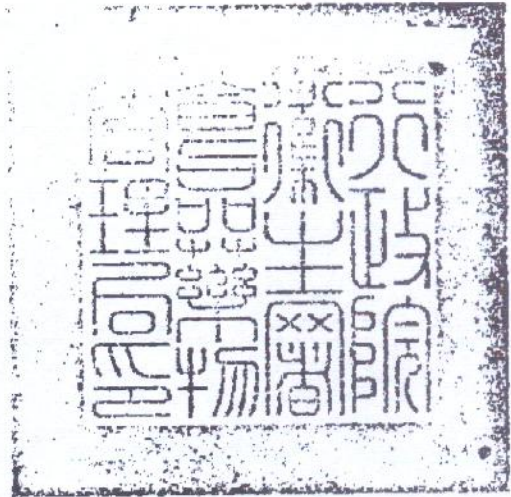
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FDA風字第1021151938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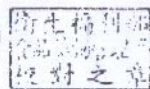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認證範圍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高雄醫學大學環境醫學頂尖研究中心(國際標準級毒理學實驗室)」為本署認證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。

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副本：高雄醫學大學環境醫學頂尖研究中心(國際標準級毒理學實驗室)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風險管理組)



署長葉明功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組室主管決行